

云南师范大学09在职汉语国际教育硕士招生简章教育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19/2021_2022__E4_BA_91_E5_8D_97_E5_B8_88_E8_c76_619468.htm 为提高我国汉语国际

推广能力，加快汉语走向世界，改革和完善对外汉语教学专门人才培养体系，培养适应汉语国际推广新形势需要的国内外从事汉语作为第二语言(外语教学)和传播中华文化的专门

人才，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批准，2009年我校继续招收在职攻读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一、培养目标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培养适应汉语国际推广工作、胜任多种汉语教学任务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专业教学人才。学位获得者应具有熟练的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的技能和良好的跨文化交际能力。

二、招生对象和报考条件 (一) 招生对象 各级各类学校教师、从事对外汉语教学或有志于从事汉语国际推广工作的在职人员、外语专业毕业的在职人员

、回国的国际汉语教师志愿者。 (二) 报考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2009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或本科以上毕业并取得学历证书(一般应有学士学位)，热爱汉语国际推广事业，外语水平高，普通话标准，从事对外汉语教学或有志于从事汉语国际推广工作的在职人员。

3、年龄在45岁(含45岁)以下。 4、身心健康。

三、报名时间、方式及资格审查 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的文件要求，报名工作采用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

第一步考生在规定的网上报名时间内，通过互联网登录云南省学位办指定的网站，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

第二步考生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本人必须到我校指

定地点进行现场照相、确认报名信息，并缴纳报名考试费。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今后一律不得更改。(省外报考我校的考生可在当地省学位办指定地点进行现场确认)。(一)网上报名时间及要求 1、网上报名时间：2009年7月1日18日 2、网上报名要求 (1)符合报考条件欲报考的考生，请在规定的时间内登陆云南省网上报名的网址：bm.ynjy.cn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根据云南省学位办的规定，欲报考的考生必须进行网上报名，若不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点不再为其进行现场数据录入工作，后果由考生自负。(2)考生网报成功后，会生成无考生本人照片、无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盖章的资格审查表，请考生认真核准相关信息并打印出一份资格审查表，待现场报名时交到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同时请考生记住自己的网上报名号，以便进行现场确认。(二)现场确认和资格审查的时间及要求 1、现场确认时间：2009年7月17日19日 2、现场确认地点：云南师范大学校本部(昆明市121大街298号)明竞楼研究生部办公楼。 3、现场确认的要求 (1)由于报名实行图像采集方式，考生本人必须亲自到报名点报名确认，不能代报或函报。(2)报名考试费：按每科80元标准收取报名考试费，三科共计240元。(3)报名联系人：云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李老师、卢老师 (4)联系电话兼传真：(0871)5516027 4、资格审查的要求 (1)现场确认时考生必须携带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书原件，进行验证审查，同时提交考生网报时生成无照片、无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盖章的资格审查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本科毕业证复印件、一般应有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确认。(2)考生仔细核对现场确认时当场打印的“资格审查表”和“报名登记表”，认真核对并阅读相关

信息后，在“诚信承诺书”栏签名确认。(3)“报名登记表”由报名点收存备查，“资格审查表”由考生本人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须在电子照片上加盖考生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然后于2009年9月30日前将资格审查表交寄到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若考生不交填有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的资格审查表，不予领取准考证。

四、入学考试及复试

(一)考试科目 考试科目共三门：联考科目“GCT”、政治理论、专业知识与技能。其中联考科目“GCT”为全国统一命题，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外语(限英语)运用能力测试。试卷满分400分，每部分各占100分。政治理论、专业知识与技能由我校单独命题，政治理论课满分100分；专业课满分100分，考试时间与全国联考时间相同。联考科目“GCT”、专业课的考试由云南省学位办统一组织，政治理论课由我校组织。

(二)入学考试科目参考大纲

- 1、“GCT”教材使用《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
- 2、政治理论教材使用《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云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定价20元/本。该教材考生可到我校正大门清华书屋购买。
- 3、专业知识与技能考试由我校自行命题，分为笔试和面试，满分为100分，其中笔试占60%，面试占40%。笔试时间为2小时，参考教材使用由黄伯荣、廖序东主编的《现代汉语》(上、下册，增订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定价25元/套；面试内容为专业知识及英语听力口语测试，另参加面试的考生须提供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以上辅导教材考生可到我校正大门清华书屋

购买。我要收藏！(三)考试时间：2009年10月31日--11月1日。

(四)考试的地点：具体安排详见准考证。准考证不邮寄给本人，请考生在考试前一周内(10月26日30日)到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领取。

(五)复试安排 达到我校复试分数线的考生，到我校进行复试。复试的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复试内容为专业面试及英语听力口语测试。

五、招生人数及录取

2009年我校计划招收在职攻读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50名，学校根据考生的“GCT”考试成绩择优录取。同时，根据国家汉语国际推广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求，确定录取考生的培养语种。

六、培养方式、教学时间安排及学习年限

(一)培养方式 采取指导教师负责制或导师指导与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课程学习与对外汉语教学实践紧密结合，学生在导师的指导下参加国内或国外的汉语教学或辅助教学工作，以加强教学实践能力的培养；教学以培养学生的汉语教学技能为主，同时注重培养外语能力和文化传播技能。

(二)教学时间安排 教学分为课程学习和实践学习两个阶段。课程学习通过利用寒暑假上课，其中寒假到校学习不少于1个月，暑假到校学习不少于两个月，在校累计学习时间不得少于1年；实践学习阶段由国家汉语国际推广领导小组办公室指定派往相应的国家进行教学实习。学完课程，修满学分，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撰写学位论文，论文撰写时间不少于1年。

(三)学习年限：3年

七、学位论文及学位授予 学位论文要与汉语国际教育或推广紧密结合，论文类型可以是理论研究、调查分析报告、个案研究、毕业设计等多种形式。对课程考试与教学实习合格，并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经审批授予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颁发由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统一印

制的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证书。 八、培养经费 每年6000元，三年共计18000元。 九、我校2008年招收在职攻读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最低录取分数线 我校2008年招收在职攻读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最低录取分数线为：专业课、政治课入学考试合格，GCT总成绩不低于214分(含214分)，GCT中的英语成绩为60分，且复试考核合格。根据这一标准，我校2008年招收汉语国际教育硕士50人。此录取分数线仅供考生参考。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